**铜峰工业园新能源用电子元器件生产厂房工程监理**

**招（议）标 文 件**

**项目编号：TFHQ-2024(005)**

**建设单位：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4日**

**一、招标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1.铜峰工业园新能源用电子元器件生产厂房工程：项目单体建筑占地面积4900m2，总建筑面积为19890m2。四层框架结构，檐口标高为19.50m；建筑总高度为22.65m。

2.本工程耐火等级为二级，火灾危险性类别为丙类

3.招标范围及标段划分：包括但不限于：桩基、建筑及装饰、电气、消防、给排水、室外工程等各专业内容现场施工监理。监理范围投资约3500万元；本工程监理不分标段。

4.委托事项：从项目桩基施工开工至项目完工的全过程监理，即控制招标工程建设工期、工程质量和安全管理；协助招标人或招标人代表进行工程设计、采购和施工的管理，协调有关单位间的工作关系；向招标人提交完整的监理资料；提供工程保修和竣工验收阶段的协助、配合工作，参与工程结算等。

**二、投标人资格：**

1.投标人须是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并经登记机关年审合格的企业法人。

2.投标人应当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监理工程**乙**级及以上的监理资质，且最近三年具有同类别同等级工程的监理业绩。

3.总监：投标人的拟任总监理工程师应取得总监工程师岗位证书并具有三年以上同类工程监理工作经验；同时年龄不得超过60周岁，并且不得在异地其他工程项目上从事监理、项目管理或者技术咨询服务；总监必须驻场主持监理工作，每周不得少于五天，每天不少于8小时。

4投标人项目监理机构的其他人员配备，专业要配齐，土建、安装专业岗位至少各一名注册监理工程师并配备监理见证员（可兼任资料员），每周不得少于六天，每天不少于8小时，且各专业间不得兼职。投标人应当在投标书中提出具体的监理人员配备。上述“不能兼职”的专业监理工程师或其他监理人员，在其监理的专业工程施工期间，非经招标人现场代表同意，不得从事非招标人投资的其他工程的监理服务，专监年龄不得超过60周岁。

5.在本项目招标期间，投标人未在项目所在地被限制投标或取消投标资格。

**三、监理服务期：**

本项目计划建设工期12个月；监理人员驻场服务期约为12-14个月（驻场起算日期以项目实际开工日期为准）；超过14个月以外，如仍需监理人员驻场，经建设单位同意后，按中标价/14个月\*延期月数，增加监理费用。

**四、质量要求：**

4.1质量目标：施工质量优良，质量一次合格率95%以上，按照国家或有关行业颁发的施工质量验评标准对施工质量进行验评，单位工程的质量一次验收合格率100%。

4.2 招标人对监理服务质量的要求：

（1）监理形象：监理单位应建立良好的社会形象。主要包括：监理办公室的标准化布置、卫生清洁情况、监理人员着装仪容、现场监理宣传工作开展情况等。特别是在监理办公室的标准化布置上，要求监理办公室门口应悬挂监理项目标示牌，办公室内将监理单位的质量方针、质量目标、监理项目概况、施工现场总平面图、监理组织机构图及人员分工表、各级监理人员岗位责任制、监理工作守则、监理工作流程图等内容，要用统一规格的镜框悬挂上墙，以达到整齐划一的效果。

（2）监理资料：应做到各阶段产生的资料、报表、记录齐全、真实有效，填写规范，签章手续完备，编制及时并与工程进展同步等，以保证监理档案的系统性和完整性。

（3）监理实绩：施工现场安全、质量、进度控制有效，工作到位。

（4）廉政管理：监理人员不得参加任何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监理任务的活动。

4.3 招标人提供的监理设施：提供监理现场办公用房。

**五、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需交纳投标保证金壹万元（¥10000.00元）。中标单位投标保证金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未中标单位在开标结束五个工作日后，退还投标保证金。

**六、投标报价：**

6.1本工程监理费以“固定费率”方式进行投标报价，同时报总价（工程总价暂按3500万元计），结算按项目结算金额乘以费率计算。

6.2本次招标最高投标费率不得超过 1.2% 。

6.3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及招标人提供的资料进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6.4 投标报价包含投标人与履行合同有关的所有费用、风险、各种税、保险、利润及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所有杂费。

6.5投标人须提供工程保修和竣工验收阶段的协助、配合工作，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服务酬金。

**七、评标方式：**

1. 本次招标定标：经评审的有效总价最低价中标。

2. 本次招标采用两轮报价。第一轮报价结束后，招标人有权结合报价结果选择报价较低的前三名投标人进入第二轮报价。（投标人需保持电话畅通，若在开标期间电话打不通，视为第二轮报价和第一轮相同）

**八.招标时间：**

1.报名及领取招标文件时间：2024年4月22日-4月23日，上午9:00-11:00，下午2:00-4:00；报名地点：铜峰工业园办公楼附楼二楼（北204室）；报名需要持介绍信、营业执照、企业资质、拟派总监、专监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联系人：陶涛，电话17356227526

2.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4月26日10:00之前（指标书到达本公司时间）。

3.开标时间：定于2024年4月26日下午13:30时(北京时间)，在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开标（投标人不需要现场参加）。

4.发布中标通知时间：另行通知。

**九、投标须知**

1. 工程说明：

1） 工程名称：铜峰工业园新能源用电子元器件生产厂房工程监理

1. 工程地点：安徽省铜陵市经济开发区翠湖三路399号铜峰工业园内

3） 工程内容及范围：投标报价表内内容；

4） 监理服务期：项目计划建设工期12-14个月，预计到到2025年6月建筑工程竣工；

5） 质量目标：施工质量优良，质量一次合格率95%以上，按照国家或有关行业颁发的施工质量验评标准对施工质量进行验评，单位工程的质量一次验收合格率100%。

1.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预审。
2. 中标服务费：无

投标费用：

3.1 投标人承担其涉及本招标工程投标活动的一切费用。

3.2 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不得就投标费用，向招标人提出任何的赔偿或补偿要求。

1. 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或关联企业的单位同时投标的，一经发现，本公司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拉入黑名单，以后不得参加铜峰公司任何招标；
2. 投标方对招标文件有疑问可用书面形式提出咨询，招标方将在2024年4月25日统一答复；
3. 投标文件投递或送达至：铜峰工业园办公楼附楼二楼（北204室）；投标书应在规定时间内送达，超过时间将被拒收；
4. 本公司接收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帐号：

单位名称：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34070014897301XF

地址及电话：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翠湖三路399号；0562-5882015

开户行及账号：工行铜陵市石城路支行；1308027009022121252

8.投标文件的份数和装订方式

使用纸质的投标文件壹份。

**十、签订合同**

1、中标方须在中标通知下达5日内与招标方签订工程合同，否则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2、投标文件作为合同附件与合同本身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中标方应严格履行投标承诺，不得转包。

4、付款方式：基础工程完工支付合同金额20%，主体工程验收合格支付合同金额30%，主体竣工验收合格支付20%；全部工程验收合格支付20%，工程审计结束支付剩余监理费用

**十一、本招标文件由本公司招标工作小组负责解释。**

**十二、**招投标双方在招标过程中发生争议的，由双方协商解决，双方不能通过协调解决的，任何一方有权向本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投标文件格式**

1. 投标函

2. 法定代表人声明

3. 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

4. 监理酬金报价

5. 关键人员表

6．最近三年的主要工程监理业绩

7. 拟派驻本工程的监理人员名单

8. 拟任总监理工程师简历

9. 拟用于本工程的主要监理设施

10．关于未发生因不规范的市场行为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留下不良记录的承诺

11. 投标人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和建议

12. 投标人有关单位证照的复印件

13. 投标人有关个人证书的复印件

14. 投标人有关业绩证明的复印件

15. 投标人其他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一、投标函

致（招标人名称）：

1．根据你方编号为 （项目编号） 的 (招标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的监理招标文件，我方在充分研究招标文件（包括招标人的澄清和修改通知）以及有关技术资料后，我方愿以监理工程总价（暂定3500万元）的 %（固定费率）按上述条件、技术规范、图纸等承包相应工程范围施工监理工作。

2．我方如能中标，将委派 （先生/女士）担任总监理工程师；项目监理机构将严格遵循监理人员的执业守则，依照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和委托监理合同，制定并实施本工程监理规划和实施细则，开展质量、进度控制以及职业健康安全和环境监督，并在保证质量和安全的前提下推进工程按期交付。

 3．我方如能中标，我方承诺总监理工程师驻场主持监理工作，每周不得少于五天，每天不少于8小时；如达不到要求，一切后果均由我方承担。

4．我方已随本投标文件提交（人民币） 万元的投标担保。

5．除非另行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加盖法人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声明

致（招标人名称）：

本人（姓名）系（投标人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就（招标工程项目名称）工程监理投标事项声明如下：

1．本投标文件以及相关资料在各方面都是完整、真实和准确的。否则，我单位愿意承担贵方根据招标文件所做决定的任何后果。

2．我单位理解贵方不承诺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中标，并有权拒绝所有投标。

（附企业法定代表人证书复印件）

（投标人单位全称并加盖法人印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

本人（法定代表人姓名）系（投标人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单位名称）的（委托代理人姓名）（先生或女士）为我的委托代理人，代表本人并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招标人名称）（招标工程项目名称）工程的监理投标。

委托代理人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务，本人均予以承认。

本授权委托书项下的代理人不得转委托。

特此委托。

（附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 （签名） 职务

单位： （委托代理人所在单位名称）

投标人： （单位名称并加盖法人印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四、监理酬金报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费用名称 | 报价基数（万元）a | 报酬费率（%）b | 金额(元)a\*b | 备注 |
| 1 | 监理费用（暂定） | 35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本次报价含税税率 %

注：报价明细表由投标人自附

投标人： （单位全称并加盖法人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

 年 月 日

监理费报价分析汇总表（建议）

工程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费用名称 | 单位 | 单价（元） | 数量 | 合价（元） |
| 1 | 总监工资 | 月 |  | 12 |  |
| 2 | 专监（土建）工资 | 月 |  | 12 |  |
| 3 | 专监（安装）工资 | 月 |  | 12 |  |
| 4 | 见证员（资料员） | 月 |  | 12 |  |
| 5 | 办公费用 | 项 |  | 1 |  |
| 6 | 税金 |  |  |  |  |
| 监理费合计（元） |  |
| 报价依据和说明： |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五、关键人员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年龄 | 性别 | 资格 | 专业 | 身份证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六、最近三年的主要工程监理业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工程名称 | 业主单位 | 建设规模 | 工程投资（万元） | 总监理工程师 | 监理服务期 | 业主联系方式 |
| 1 |  |  |  |  |  | 自 年 月至 年 月 |  |
| 2 |  |  |  |  |  | 自 年 月至 年 月 |  |
| 3 |  |  |  |  |  | 自 年 月至 年 月 |  |
| 4 |  |  |  |  |  | 自 年 月至 年 月 |  |
| 5 |  |  |  |  |  | 自 年 月至 年 月 |  |
| 6 |  |  |  |  |  | 自 年 月至 年 月 |  |
| …… |  |  |  |  |  | 自 年 月至 年 月 |  |

说明：1. 包括最近三年的主要已完工程和在监工程，其中的已完工程应提供相应的监理业务手册或其他业绩证明（如中间交接证书）的复印件，在监工程应提供相应的委托监理合同或其他证明材料（如中标通知书）的复印件。

2．投标人弄虚作假的，招标人有权拒绝其投标。

### 七、拟派驻本工程的监理人员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岗 位 | 年龄 | 专 业 | 职 称 | 学历 | 执业资格 | 执业证书编号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投标人应附监理工程师以上人员的职称和执业证书的复印件，以及监理员和其他同等人员的职称和从业资格证书复印件（如果有）。

### 八、拟任总监理工程师简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出生年月 |  | 所属单位 |  | 本工程的拟任职位 |  |
| 专业 |  | 最高学历 |  | 技术职称 |  | 从事工程监理年限 |  |
| 个人执业资格 |  | 执业证书编号 |  |
| 从事工程管理工作的主要经历和业绩 |
| 序号 | 业主单位 | 项目名称 | 建设规模 | 开工和竣工日期 | 所任工程管理职位 | 业主联系方式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说明：1.拟任命总监理工程师代表的，也应填写本表。

2.发现投标人弄虚作假的，招标人有权拒绝其投标。

### 九、拟用于本工程的主要监理设施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单位 | 数量 | 规格/型号 | 产权性质 | 备注 |
| 一 | 检测器具 |  |  |  |  |  |
| 1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二 | 办公设施 |  |  |  |  |  |
| 1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三 | 交通车辆 |  |  |  |  |  |
| 1 |  |  |  |  |  |  |
| …… |  |  |  |  |  |  |
| 四 | 其他设施 |  |  |  |  |  |
| 1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说明：1. 检测器具应在“备注”栏中标明“已经检定”或“未经检定”。

2. 产权性质指“自有”或者“租赁”；拟在中标后购置或租赁的，也请在本栏中说明。

### 十、关于未发生因不规范的市场行为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留下不良记录的承诺

（另附）

### 十一、投标人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和建议

（另附）

### 十二、投标人有关单位证照的复印件

（另附）

### 十三、投标人有关个人证书的复印件

（另附）

### 十四、投标人有关业绩证明的复印件

（另附）

### 十五、投标人其他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另附）